摩根士丹利丰裕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3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 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丰裕 63 个月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816
交易代码	0098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起63个月的期间。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1月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 901, 264, 623. 5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且资产 到期日或回售日不晚于本基金当期封闭期到期日。本基金投资含回售 权的债券时,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至到期的时 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 不得持有至到期日。基金管理人可以基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 则,在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对尚未到期的固定收益类 品种进行处置。本基金的具体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信用债投 资策略、利差套利策略、利率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个券选择及交易 策略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等。 2、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 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

	动性的投资品种,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银行定期整存整取存款利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
	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7月1日-2023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7, 603, 911. 76
2. 本期利润	77, 603, 911. 7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 209, 622, 319. 7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0

注: 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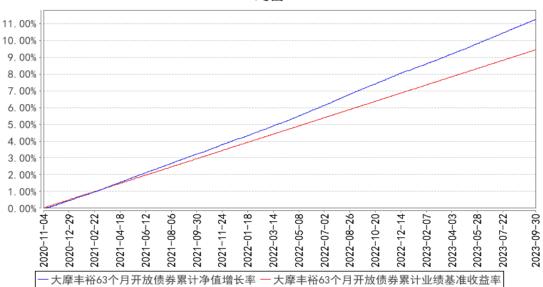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 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 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0.95%	0.01%	0.82%	0.00%	0.13%	0.01%
过去六个月	1.90%	0.01%	1.63%	0.00%	0. 27%	0.01%
过去一年	3. 77%	0.01%	3. 25%	0.00%	0.52%	0.01%
自基金合同	11. 24%	0.01%	9.45%	0.00%	1. 79%	0.01%
生效起至今	11. 2470	0.0170	3.4370	0.00%	1. 13%	0.017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丰裕63个月开放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 比图

注: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正式生效;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说明
妊石	小方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DE 470
施同亮	固定收益 投资部副 总监(主)、基金经理	2020年11月4 日		13 年	清华大学数学硕士。历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分析师,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首席债券分析师。2014年12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固定收益投资部信用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主持工作)兼基金经理。2017年1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1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丰裕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4月至2021年8月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9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7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8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统债稳定增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民丰盈和一
		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注: 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 2、基金经理的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 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我国经济经历了一季度的疫后脉冲式修复和二季度的加速去库存,三季度进入政策密集出台期,724政治局会议确认了政策的方向,利率在8月降息后触底,9月在资金趋紧和政策稳增长预期影响下,利率整体上行。

回顾今年以来的经济走势,一季度地产投资、消费、就业等领域还相对薄弱,但制造业和基建受益于政策倾斜和信贷支持,延续了去年的韧性,地产销售也有明显改善,社零和工业增加值环比改善。二季度脉冲修复消退、政策克制,投资和消费均显著回落;三季度政治局会议后降息、化债、存量房贷利率调整、地产放松、税收相关政策陆续出台,8月开始经济量价触底回升,有

一定复苏迹象。

8月工业企业仍在主动去库阶段,制造业投资增速8月累计同比5.9%,年初以来连续下滑,5-8月大致维持同一增速;二季度财政融资放缓,基建增速放缓,狭义基建(不含电力)与广义基建增速分化大,狭义增速8月6.4%,广义达9%;地产方面,1-4月地产积压需求释放后,5-7月销售持续下台阶,随着7月政治局会议定调地产供需关系的改变、二季度货政报告将地产归入金融支持实体领域范围,地产政策开始密集出台,9月随着认房不认贷、首付比例下调、限购的放开,二手房销售较8月改善,新房销售同比和8月基本持平,政策效果有限。

社融数据出现反弹。随着 7 月信贷塌方,8 月央行开始降息,大行加大力度投放,信贷也随之改善,9 月票据利率和存单价格预示信贷继续改善。政府债券方面,考虑项目收益与融资不平衡的问题突出,监管部门 8 月 1 日开始对新一批地方债发行使用时限提出要求,而专项债在 8 月才开始加速发行,对 8、9 月社融形成了支撑。

通胀整体较弱。PPI 环比直到 8 月才转正。CPI 方面,上半年农产品、能源价格走低,而核心通胀持续性不及预期。随着三季度农产品和能源价格环比走高,CPI 也在 7 月触底。未来 CPI 食品项 9、10 月面临高基数。核心 CPI 受收入传导偏慢,预计较弱。

资金短期收紧。8 月降息后,资金状况开始收紧,一方面是汇率贬值和债券供给扰动,另一方面是大行存款有流出压力而贷款投放任务重,央行 9 月降准 25BP 对冲,但资金状况尚未实质好转。10 月有特殊再融资债的扰动,预计资金仍有压力。

三季度本基金保持中等的久期和仓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90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090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8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_	_
	其中: 股票	_	_

2	基金投资	_	_
3	固定收益投资	12, 870, 794, 713. 92	99.71
	其中: 债券	12, 870, 794, 713. 92	99. 71
	资产支持证券	_	_
4	贵金属投资	_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 823, 238. 45	0. 29
8	其他资产	_	_
9	合计	12, 908, 617, 952. 3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_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 870, 794, 713. 92	156. 78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12, 870, 794, 713. 92	156. 78
4	企业债券		_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_	_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_	_
10	合计	12, 870, 794, 713. 92	156. 78

注: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公允价值部分以摊余成本列示。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315	20 进出 15	34, 200, 000	3, 532, 204, 160. 96	43. 03
2	160405	16 农发 05	20, 900, 000	2, 137, 206, 395. 84	26. 03
3	200408	20 农发 08	18, 000, 000	1, 802, 826, 792. 39	21. 96

4	018018	国开 2101	16, 284, 240	1, 661, 436, 622. 95	20. 24
5	200212	20 国开 12	15, 200, 000	1, 528, 080, 216. 04	18. 61

注: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 公允价值部分以摊余成本列示。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 注: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权证投资。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国进出口银行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23 年 5 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对中国进出口银行金融债券发行涉嫌违规的行为开展自律调查。

本基金投资 20 进出 15 (200315) 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 20 进出 15 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0.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可转债投资。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6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 901, 264, 623. 5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_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_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 901, 264, 623. 55

§7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	期内持有基金份额至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投资者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 份额比例 达到或者 超过 20% 的时间区 间	期初 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 年 7 月 1 日 -2023年9 月 30 日	2, 000, 089, 000. 00			2,000,089,000.00	25. 31

	2023年7 月1日 -2023年9 月30日	2, 000, 359, 000. 00			2,000,359,000.00	25. 31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大的情形。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在本基金存续期间的开放期内,若上述投资者集中大额赎回本基金,可能会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本基金投资者可能会面临赎回款项被延缓支付的流动性风险,即: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超过前一开放日的基金总份额的 20%时,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对当日全部赎回申请进行确认时,可以延缓支付(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赎回款项。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款项可能被延缓支付。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